公开谈判采购公告

中电建新能源 40MW 光伏电站项目储能租赁服务谈判采购公告

（采购编号：PC-0307-26J6-FS1219）

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自有资金及贷款且已落实，现公开征集承包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。

1 采购项目简介

1.1 采购项目名称：中电建新能源 40MW 光伏电站项目储能租赁服务

1.2 采购人：无棣华东院新能源有限公司

1.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： 已落实

1.4 采购项目概况：无棣华东院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中电建新能源 40MW 光伏电站项目（无棣丰源电建光伏电站三期）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无棣县，无棣丰源电建光伏电站三期总装机容量 40MW,采用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的 YL585CF72 e/2 型光伏组件 82680 块，华为 SUN2000-300KTL-H0 型逆变器 133 台，特锐德 ZBWH-40.5-3300/1800 型箱变 13 台，通过两条条 35kV 集电线送至升压站，经主变升压至 220kV 后通过源清线送出。

根据《关于中电建新能源 4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接入系统方案的批复》（鲁电发展〔2024〕573 号）立项文件要求，本项目需配置储能容量 12MW/24MWh，全部通过现货市场租赁形式实现。

1.5 成交供应商数量： 一家

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

2.1 采购范围：为中电建新能源 40MW 光伏电站项目（无棣丰源电建光伏电站三期）提供 12MW/24MWh 容量储能租赁服务，服务方所持有的储能电站须经电网部门认可，并严格按照国家、行业现行新能源、电力、储能、电气安全规范标准及电站运行要求开展服务工作，确保在服务期间持续满足《关于中电建新能源 4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接入系统方案的批复》（鲁电发展〔2024〕573 号）中对本项目配储的相关要求。

2.2 服务期限：2026 年 12 月 20 日-2027 年 12 月 19 日服务期限暂定一年，服务期限起算之日为合同双方就标的物签署确认单所确定的日期。

2.3 服务地点：响应人所持有场站所在地

2.4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：服务期内，服务方所持有的储能电站须经电网部门认可，并严格按照国家、行业现行新能源、电力、储能、电气安全规范标准及电站运行要求开展服务工作，负责保障配套储能电站安全运行，及时处理各类故障和问题。根据采购人需要在 24h 内做出响应，及时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。

3 供应商资格要求

3.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：

（1） 资质要求：响应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注册的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企业。储能电站应具备并网调度协议、并网意见书、接入批复、购售电合同等证明材料。

（2） 财务要求：响应人应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过的最近一年会计年度（2025 年度）的财务审计报告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。财务审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、现金流量表、利润表和附注。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，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。

（3） 业绩要求：响应人近 3 年内（合同签订日期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）须至少有一项及以上储能租赁服务业绩。业绩证明材料应包括签约合同首页、承包范围、签字盖章页、签订时间等关键页。

（4）人员配置要求：响应人须组建专属本项目的专业服务团队，足额配备具备电力、储能相关专业资质的专职人员。所有岗位人员数量、专业能力、执业资质须满足本项目日常运维、故障抢修、应急处置、资料归档等全部工作需求。团队组织架构清晰、岗位职责明确，建立完善的在岗值守、日常管理、应急响应、台账管理制度。响应人须按要求提供人员资质证书、执业证件等佐证材料。

3.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：

（1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、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；

（2） 进入清算程序，或被宣告破产，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；

3.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。

4 采购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，请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 9：00 至 2026 年 11 月 29 日 17：00 时前（北京时间）通过“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”（https://bid.powerchina.cn）获取采购文件，采购文件免费提供。

（1）已注册的供应商：明确响应标段，下载采购文件；

（2）未注册的供应商：登录“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”（https://bid.powerchina.cn）右侧快捷入口-切换“新版登录”-“供应商登录”进行供应商注册，完成注册后，明确响应标段，下载采购文件；

（3）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首页-服务中心，可下载《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操作手册_供应商管理手册（供应商端）》、《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操作手册_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》。

4.2 未按本采购公告 4.1 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，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。

5 响应文件的递交

5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响应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6 年 12 月 2 日 9：00 时（北京时间），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。

（1）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，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、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。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，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，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，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。

（2）开启由“采购平台”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，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。

5.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，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。

6 谈判时间和方式

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谈判活动，与每一供应商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7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（http://bid.powerchina.cn)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）上发布。

8 联系方式（异议受理单位信息）

采 购 人：无棣华东院新能源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街道舜颂路 368 号舜颂颐府 2 号楼 103

邮　　编：250117

联 系 人：焦女士

电　　话：13969101023

电子邮箱：253058384@qq.com

9 纪检监督机构

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，可以向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提起投诉，举报电话：0531-87598616

2026 年 11 月 25 日

